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文件

粤交港〔2018〕883号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同意珠海中理港口服务有限公司经营港口理货业务的批复

珠海中理港口服务有限公司：

你司《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经营许可证（港口理货业务）申请表》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同意你司在珠海港范围内开展以下港口理货业务：国际、国内航线船舶货物及集装箱的理货、理箱；集装箱装、拆箱理货；货物计量、丈量；船舶水尺计量；监装、监卸；货损、箱损检验

与鉴定；出具理货单证及理货报告；理货信息咨询等相关业务。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珠海市交通运输局。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办公室

2018年9月16日印发
